

临翔区检察院加大党员教育培训力度

(通讯员 刘中青) 临翔区人民检察院高度重视党员教育培训工作,按照中央和省、市、区委关于党员教育培训工作的部署和要求,结合实际,将党员教育培训与各类主题教育活动、业务技能培训、服务群众、廉政文化教育、个人自学相结合,开展形式多样的教育培训活动,提高党员干部素质。

积极组织党员干部参加各类主题教育活动,采取“1121”学习模式,即:党员干部每天坚持学习1小时、每月读1本书、每季度撰写一篇心得体会文章、每季度开展一次心得体会交流会。按照“定期轮训、岗位实战、交叉练兵”的三位一体模式,开展轮岗练兵、诉讼对抗辩论、侦查技能大赛、法律文书评比、综合业务竞赛。同

时聘请专家、学者讲授科技、财务、医疗、工程建设等行业和领域的知识。组织党员干部深入到群众中,拜群众为师,向群众学习,活学活用、学之于民、用之于民。开展廉政文化进机关、进科室、进家庭、进岗位,廉政文化上墙、上网络、上书架,党员干部带头带廉课、带廉洁自律、带头接受监督,形成了“以廉为荣、以贪

为耻”的良好风尚,引导党员干部始终保持思想纯洁、队伍纯洁、作风纯洁和清正廉洁,自觉做到讲党性、讲信念,比学习、比奉献。采取周一集中学习与个人自学相结合,引导干部学习政治理论、业务知识、法律法规。充分利用检察内网、云检QQ、办公自动化等网络资源,设立学习专栏,不断为干部拓展学习交流渠道。



近日,临翔区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组织党员干部利用业余时间积极开展机关企事业单位在职党员到社区报到为群众服务工作。

此次活动以开展“党的光辉照边疆,边疆人民心向党”主题教育活动为契机,结合“云岭先锋”党员志愿服务及“一共建双报到双服务”工作要求,组织全局党员干部走上街头清扫临城人行道垃圾,形成了在职党员“工作在单位、活动在社区、奉献双岗位”的党员作用发挥新模式,让广大党员在社会生活中充分发挥先锋模范作用。

寇云兵 摄

临沧市国土资源局关于公布《临沧市农村宅基地管理办法(草案)》听证会报告的公告

(第3号)

关于《临沧市农村宅基地管理办法(草案)》的听证报告已经临沧市政府法制办公室审查,根

据《临沧市人民政府重大决策听证制度实施细则》,现将听证报告予以公布。需要了解听证会

其他有关情况的,可以与市国土资源局联系。

联系人:李文英

联系电话:0883-2134066
临沧市国土资源局
2018年1月13日

《临沧市农村宅基地管理办法(草案)》听证会听证报告

一、听证事由

为规范和加强农村宅基地管理,集约节约利用土地资源,切实保护耕地,提升城乡人居环境。认真落实市政府重大决策听证制度,在我市宅基地管理工作中体现依法依规,加强制度建设,使制度建设符合临沧实际更具操作性,充分体现合规性、合法性、适当性,在《临沧市农村宅基地管理办法(草案)》的制定中充分发扬民主,反映民意,集中民智,增加重大事项决策工作的透明度和参与度。

二、听证会举行的时间、地点、参会人员

听证会于2017年12月22日下午3:00在临沧市政协二楼市国土资源局会议室举行。

参会人员:
听证主持人 郑华 国土资源局党组成员、副局长

决策发言人 陈黎明 市城乡规划局建设工程规划管理科科长

陈昌鹤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产权产籍管理科科长

师文 市国土资源局总规划师、规划科科长、耕地保护和征转用地科科长

李文英 市国土资源局地籍科科长、不动产登记局局长

听证监察人 罗斌 市委督查室专项查办科科长

施俊臣 市政府法制办工作人员

听证代表 子建义 市人大常委会调研员、市人大代表

王清明 市政协调研员、市政协委员

谢才华 市委政策研究室农经科负责人

李荣旭 市国土资源局临翔分局副局长、区政协委员

乐永平 临翔区凤翔街道文华社区支书、区政协委员

何贤江 临翔区蚂蚁堆乡曼启村民委员会主任、区人大代表

杨力实 云县发展和改革局主任科员

周天伟 云县幸福镇章龙村委会主任

唐国军 凤庆县农村经济经营管理办公室主任

李映 凤庆县凤山镇规划所所长、县人大代表

张美红 永德县德党镇司法所所长

吴海成 永德县小勐统镇柞柴村村民

段荣军 镇康县国土资源和环境保护局南伞管理中心主任

梁昊飞 耿马县勐简乡政府纪委书记、县人大代表

何伯初 耿马县孟定农场管委会党会党副书记、主任、县人大代表

田秀梅 沧源县岩帅镇岩帅村民委员会监督委员会主任

罗浩 双江县人大常委会城乡建设和环境资源保护工作委员会主任、县人大代表

金鑫 云南博川律师事务所律师

除张加华代表因事请假外,其他人员全部到会。

听证记录员 李伟 市中级人民法院科员

韦仕芳 市国土资源局不动产登记中心主任

旁听人 起建波 双江县国土资源局局长

刘绍荣 法律工作者

张国琳 市国土资源局地籍科工作人员

段庭瑞 市国土资源局地籍科工作人员

三、各个方面听证代表的主要意见及理由

(一)人大代表、政协委员、法制人员方面意见:一是建议文字表述上进一步斟酌,能够精炼、准确、规范;二是进一步完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程序;三是第十六条第六项“在乡村规划区内未依法取得乡村规划许可证……予以拆除”的内容,适用程序和主体不一样,这与云南省处置办法不一致,建议删除;四是第二十一条中依法维护妇女和进城落户农民所指的不明确,应该增加相关条款;五是第二十四条内容与国土资源部的文件不一致,建议删除;六是第三十条有效期的问题,因为新法出台自然取代旧法,没有必要规定有效期;七是基层对宅基地管理的主体应该明确是乡镇(街道)国土资源局(分局)(中心)所。

(二)县级代表方面意见:一是老人是农村户口,子女是城镇户口,那么子女回来盖房的问题该如何解决;二是人均20平方米宅基地的标准是否应该调整。

(三)乡镇、村(社区)代表方面意见:一是第十四条(一)年满18周岁已独立成户且无宅基地的,后面应加“本集体经济组织成员”;二是第十五条第三款中的“赠与”应该删除;三是第十七条中第五款和第六款,处置归还国家还是属于自己;四是外嫁妇女回来申请宅基地的问题和“一工一农”建房的问题建议在办法中明确。

(四)其他方面代表意见:一是

第十三条修改为“认真贯彻‘一户一宅’的法律规定。农村居民一户只能拥有一处宅基地,城市规划区外,人均占地不得超过30平方米,一户最多不得超过150平方米。”

二是第十六条(二)应该修改为:依法召开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或村民小组代表大会进行讨论通过,并在乡(镇)建设规划及国土资源行政主管部门指导下拟定用地位置和面积;三是删除第十六条(六)“在乡村规划区内未依法取得乡村规划许可证……予以拆除”的内容;四是国营农场目前正在开展土地确权工作,很多农场不在城市,基本在乡(镇),建议把农场职工住宅用地确权写进办法,进一步细化。

四、决策发言人的主要意见及理由

李文英:一是如何处置和完善宅基地相关手续的问题,国家有相应的规定,制定该办法的初衷就是结合实际,规范临沧宅基地管理。二是维护农村妇女和进城落户的农民问题,《国土资源部关于进一步加快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确权登记发证有关问题的通知》(国土资发[2016]191号)内已有详细规定,依法维护农村妇女和进城落户农民的宅基地权益。农村妇女作为家庭成员,其宅基地权益应记载到不动产登记簿及权属证书上。农村妇女因婚嫁离开原农民集体,取得新家庭宅基地使用权的,应依法予以确权登记,同时注销其原宅基地使用权。根据《国务院关于实施支持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若干财政政策的意见》(国发[2016]44号)农民进城落户后,地方政府不得强行要求进城落户农民退出其在农村的土地承包权、宅基地使用权、集体收益分配权;三是农场土地确权登记发证问题不纳入本办法。农场的土地是国有土地,宅基地是集体土地,性质不同。下一步将根据省上要求统一部署开展农场职工住房用地确权登记工作;四是宅基地的继承问题,农村宅基地上建盖的房屋可以继承,但非本集体经济组织成员的农户不能继承宅基地使用权,只能继承房屋所有权,房屋灭失后宅基地应由本集体经济组织收回。五是妇女出嫁问题,依法取得新宅基地的应该确权,外嫁妇女如果户口迁出的,不得在本集体经济组织申请。六是宅基地面积问题,严格按照《云南省土地管理条例》规定执行,宅基地是农民的福利,只有农村居民才能享受。

陈黎明:乡镇规划和村规划中土地分类性质是明确的。

五、听证主持人总结

听证会上的发言已由听证记录人做了完整详尽的记录,会后,我们将根据听证记录整理形成书面听证报告,报请市政府法制办审查后,送达听证代表,并通过云南省重大决策听证网、临沧市政府公众信息网、临沧日报、微临沧、临沧市国土资源局网站等媒介向社会公布听证情况,广泛听取意见,听证报告将作为进一步修改办法的依据,之后提交专家论证,并进一步修改完善,再进行社会风险评估,报局党组集体讨论,感谢听证代表对国土资源管理工作的大力支持。

六、听证会评议情况和听证意见、建议的采纳情况

(一)取消办法的有效期;

(二)将办法中县(区)、乡镇(街道)、社区、村民小组名称进行统一;

(三)删除第一条第三行中重复的“和”字;

(四)第七条第二段修改为“农村居民申请的宅基地,应当符合乡镇(街道)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并纳入土地利用年度计划,凡占用农用地的必须依法办理审批手续。”

(五)删除第十二条第二行的“县(区)人民政府”;

(六)第十三条修改为“认真贯彻‘一户一宅’的法律规定。农村居民一户只能拥有一处宅基地,城市规划区外,人均占地不得超过30平方米,一户最多不得超过150平方米。”

(七)第十四条“农村居民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可以申请宅基地:”修改为“本村居民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可以申请宅基地:”

(八)将第十六条第(二)修改为“依法召开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或村民小组代表大会进行讨论通过,并在乡(镇)村镇建设规划及国土资源行政主管部门指导下选定用地位置和面积”;

(九)删除第十六条第(五)区国土资源行政主管部门中的重复的“区”字;删除第十六条第(六)第四行中重复的“现”字;

(十)删除第十六条第(六)“在乡村规划区内未依法取得乡村规划许可证……予以拆除”的内容;

(十一)第十七条农村村民在申请使用新的宅基地时,需要提供以下材料:(四)城市规划或村镇规划部门的选址意见书、规划许可证和用地审批等资料修改为“乡村建设规划许可证”;

(十二)将第二十一条修改为“分阶段依法处理宅基地超面积问题。依法维护农村妇女和进城落户农民的宅基地权益。”

乡镇之声

鲁史镇党风廉政通过县委考核

(通讯员 施荣陈) 近日,凤庆县县委党风廉政建设考核组到鲁史镇考核年度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要求统一思想,充分认识党风廉政建设的必要性,正确认识,严肃认真对待考核工作;突出考核重点,严格把握考核程序,做到考核评估公道正派,考核标准公平如一,确保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考核顺利完成。

考核组听取该镇2017年度党风廉政建设工作情况汇报及个人述职述廉报告,按照程序对镇领导班子

成员执行党风廉政建设情况进行民主测评,查阅资料,实地检查古平村和鲁史村,访谈干部,就存在的问题和需要改进的方面提出意见和建议。考核组强调,要以党的十九大精神和党的十九大精神为指引,坚持党要管党、从严治党的方针,依法依规,严格考核;以考核为契机,找准存在的问题,加强对干部的教育、管理,党政领导班子要切实担负起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进一步加强领导干部党性修养和作风建设。

漫湾镇司法所集中矫正对象学习教育

近日,云县司法局矫正办工作人员与漫湾派出所组织辖区内16名矫正对象开展集中学习教育活动,宣讲《社区矫正实施办法》相关内容,提醒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制度,并现场指导该所社区矫正工作;宣讲《交通法》《禁毒法》等相关法律法规

规,引导日常管理规范化建设。集中学习教育,提高了辖区内矫正对象的法律法规认知,同时检阅了司法所社区矫正工作,为日后规范管理矫正对象及更好地开展工作提供了有力保障。

漫湾司法所



近日,云县茶房乡司法所和派出所联合党支部全体党员开展党的十九大精神专题学习讨论,就“以十九大精神为指引,加强社会矛盾预防化解,促进临沧社会和谐稳定”上党课,强调要始终坚持讲政治,做一名信念坚定的笃行者;始终坚持走正道,做一名德才兼备的践行者;始终坚持干事业,做一名敢于担当的推动者。作为一名基层司法行政工作者,要敢于作为,勇于担当,自觉用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奋发进取、开拓创新,力争为群众提供更方便、更有效、全方位的法律服务。

朱成娅 摄

遗失启事

- 双江勐库镇人民政府不慎遗失勐库信用社开户许可证,开户许可证核准号:J7586000010804,账号:1200003672000012。特声明作废。
- 勐库镇财政所不慎遗失勐库信用社开户许可证,开户许可证核准号:J7586000009303,账号:1200003672140012。特声明作废。
- 临沧森源商贸有限公司(纳税人识别号:91530902688561876W)不慎遗失云南增值税普通发票1份,发票代码:5300162320,发票号码:30504017。特声明作废。
- 凤尾光均电器修理部不慎遗失中国农业银行临沧市分行镇康县支行营业室开户许可证,核准号:J7585000008101,编号:731000692090,账号:24179401040004629。特声明作废。
- 镇康县凤尾御贡茶厂不慎遗失营业执照正本、副本,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30924MA6K58RT4P。特声明作废。
- 临翔区奔世汽车配件经营部不慎遗失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正本,许可证号:滇交运管许可临翔字530902005942号。特声明作废。
- 临翔区奔世汽车配件经营部不慎遗失营业执照正本,注册号:530902600127862。特声明作废。
- 临翔区奔世汽车配件经营部不慎遗失云南省地方税务局税务登记证正本,税务登记证号:云地税字533522198502090818号。
- 临翔区奔世汽车配件经营部不慎遗失云南省国家税务局税务登记证正本,税务登记证号:云国税字53352219850209081801号。

康辉旅行社、法国旅游局、签证中心、中国东方航空联合推出“欧洲旅游年”计划,于2018年3月初,签证中心下到临沧参与到“彩滇有地州,处处通欧洲,东航赠联运,签证家门口”活动,让大家轻轻松松玩转欧洲。

康辉永辉临沧分公司
昆明中北国旅
报名热线:杨先生15126595600
周先生18288395846